

2023年中国联通兴安盟分公司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人员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HX-NMLT-XAM-2023001-1）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中国联通兴安盟分公司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人员服务业务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111464.00元（不含税），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2345政务热线服务，详见技术规范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年中国联通兴安盟分公司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人员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年中国联通兴安盟分公司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人员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具体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2.1 应答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局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它组织。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内未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注：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

2.2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能够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须提供在网上税务系统查询能显示其为一般纳税人的页面的截屏打印件，或者提供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对后退还纳税人留存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或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等证明材料。

2.3 应答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须覆盖内蒙古自治区。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审核。

2.4 应答人须提供签署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日的同类项目业绩（话务或客服）合同或框架协议一份，且合同或订单累计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注：须提供合同或框架协议+采购订单（电子合同须具备甲方公司水印，如为电子批量采购合同须提供采购订单）复印件审核，合同或框架协议必须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或采购清单）、双方签章页，如框架协议以框架协议签订日期为准。框架协议未提供与之相符的协议有效期内的采购订单，则不计入业绩份数。以上提供的业绩内容字迹模糊不清的不计入业绩。

2.5 应答人须承诺中选 15 日内在乌兰浩特市设置常驻机构或派驻项目管理团队；承诺与具体实施项目相关的服务人员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注：提供承诺书审核。

2.6 应答人须承诺中选后成立工会组织，并取得相关工会法人资格。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章的承诺书审核；如已经成立工会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审核。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8 应答人须承诺在采购过程中符合中国联通集团及内蒙古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如果被列入中国联通或内蒙古联通禁入型供应商黑名单，则废止其参与资格、中选资格、签订合同资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被列入中国联通或内蒙古联通禁入型供应商黑名单，则立即终止合同执行，相关后果由卖方承担。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信息为准。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及企业控股、管理关系申报表。

2.10 应答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供应商合规承诺书、合规经营承诺书。；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9 月 08 日 1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9 月 13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1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w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请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将数据电子应答文件上传。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9月1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2023年中国联通兴安盟分公司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人员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HX-NMLT-XAM-2023001-1），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背景：兴安盟分公司上一期话务服务外包合同已到期，现需采购话务外包服务。

1.2 采购内容：12345政务热线服务，详见技术规范书。

1.3 采购预算：1111464.00元（不含税）。

1.4 采购模式：本项目为项目式采购，成本费用类采购。

1.5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6 中选人数量及份额分配：中选人数量为1名，份额100%。

1.7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月。

1.8 技术要求：满足国家、行业规定考核及采购人的要求。

1.9 实施地点：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区。

1.10 最高应答限价：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方式，设置不含税单价最高应答限价（详见报价一览表），应答人应答报价如高于最高限价，其应答将被否决。本项目参考上期采购价格，结合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按照预算的90%设置最高限价。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具体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2.1 应答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局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它组织，应答

人在应答截止日内未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注：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

2.2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能够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须提供在网上税务系统查询能显示其为一般纳税人的页面的截屏打印件，或者提供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对后退还纳税人留存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或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等证明材料。

2.3 应答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须覆盖内蒙古自治区。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审核。

2.4 应答人须提供签署日期为2021年1月1日至应答截止日的同类项目业绩（话务或客服）合同或框架协议一份，且合同或订单累计金额不低于100万元。

注：须提供合同或框架协议+采购订单（电子合同须具备甲方公司水印，如为电子批量采购合同须提供采购订单）复印件审核，合同或框架协议必须包括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或采购清单）、双方签章页，如框架协议以框架协议签订日期为准。框架协议未提供与之相符的协议有效期内的采购订单，则不计入业绩份数。以上提供的业绩内容字迹模糊不清的不计入业绩。

2.5 应答人须承诺中选15日内在乌兰浩特市设置常驻机构或派驻项目管理团队；承诺与具体实施项目相关的服务人员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注：提供承诺书审核。

2.6 应答人须承诺中选后成立工会组织，并取得相关工会法人资格。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章的承诺书审核；如已经成立工会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审核。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8 应答人须承诺在采购过程中符合中国联通集团及内蒙古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如果被列入中国联通或内蒙古联通禁入型供应商黑名单，则废止其参与资格、中选资格、签订合同资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被列入中国联通或内蒙古联通禁入型供应商黑名单，则立即终止合同执行，相关后果由卖方承担。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

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信息为准。

注：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及企业控股、管理关系申报表。

2.10 应答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供应商合规承诺书、合规经营承诺书。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9月8日18:00至2023年9月13日18:00（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工休日、法定节假日）。

4.2 比选文件获取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

4.3 比选文件获取流程方式：

第一步：未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的应答人，在“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http://www.cuecp.cn>）”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已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的应答人无需重新注册，忽略此步骤。

第二步：在本项目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内，应答人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智慧供应链”）填写并提交购标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及比选文件附件。操作流程如下：登陆->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在售卖比选文件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比选文件申请，填写联系人、联系电话及联系邮箱等信息，联系电话请填写手机号，勿留座机，邮箱确保有效可用，因应答人填写联系信息导致联系不畅的，应答人自负后果。然后在“比选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找到此项目后点击“项目跟进”-“购买采购文件”完成比选文件价款的支付，付款方式请选择沃支付，支付完成后方可下载比选文件。

注：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登录沃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如未及时处理成功对获取及应答所产生后果，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联通“沃支付”开通操作指南（《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供应商各业务流程操作手册（请查看：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请应答人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在“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自

行下载。上传应答文件时必须具备 iPASS 电子证书，应答人须在此平台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

第三步：应答人在“我参与的项目”中下载比选文件，所下载比选文件为.megp 格式，应答人须在网站右上角下载中心下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招标采购中心应答文件制作系统”，安装该驱动程序，并以此打开.megp 格式比选文件。

注：（1）供应商注册、账号密码遗忘、合作方门户网站使用等问题，可联系“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客服：010-67882255 转 3 转 8。

（2）应答人获取文件成功后，请及时申请办理带电子签章功能的“iPASS”。应答人必须在应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或升级为具备电子签章功能的 iPASS 才能制作、上传应答文件，否则将无法制作、上传应答文件。iPASS 业务问题，请拨打 400-0560-010。

4.4 比选文件费用：比选文件售价 0 元。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09:30（北京时间）

5.2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请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将数据电子应答文件上传。

5.3 本次比选项目将于上述上传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的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进行在线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准时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参与在线开标/唱价，并在网上用 IPASS 进行签名确认开标/唱价结果。如对唱价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超时未确认将视为对唱价结果无异议。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5.5 应答人应及时验证 iPASS 电子证书及系统可操作性等，如出现故障应及时联系平台处理。造成应答人不能正常应答的情况，责任由应答人自行承担。因采购人平台系统故障导致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的，或当数据电子应答文件（文件编制、打包、上传等）操作出现异常时，应在应答截止日前及时联系平台支撑人员解决。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一般于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应答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应答文件等操作，

尽早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上传应答文件。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应答文件可重复修改、上传，且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内容为准。

5.6 具体操作，若有疑问，请联系相应客服人员：

IPASS 电子招投标数字证书购买、问题咨询解决（中网客服）电话：400-0560-010；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支撑电话：010-67882255 转 3 转 3。

6. 样品递交

（1）样品递交时间：本项目不涉及。

（2）样品递交方式：本项目不涉及。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cebpubservice.com>）及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其他说明

8.1 应答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须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一经发现，取消应答资格。

8.2 如应答人中选，本项目严禁分包或转包，一经发现，取消中选资格。

9. 联系方式

9.1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南大路 1 号

邮编：137400

联系人：杜运博

联系电话：18604821972

9.2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 1 号

联系人：刘迪、刘俊杰、李新民、李福真

电话：15617986331、15335565541

电子邮箱：hxydzbd1@163.com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

地 址：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南大路1号

联 系 人：杜运博

电 话：1860482197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邮电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互助路1号

联 系 人：刘迪、刘俊杰、李新民、李福真

电 话：15617986331

电子邮件：hxydzbd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